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

本盈利警告公佈乃根據本集團現時所得資料以及經管理層審閱及評估本集團之管理賬目後作出，惟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有意投資者及本公司之股東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根據現時所得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預期溢利主要來自于本集團在 2008 年底收購的煤炭相關的附屬業務。隨著中國經濟的復甦，煤炭相關的產品的需求已逐漸增加。同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濟海嘯導致錄得一次性商譽減值的重大虧損。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所進行之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現時所得資料為基準，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故仍有待落實及作出必要調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公佈。

有意投資者及本公司之股東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而刊發，各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家輝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布日期，吳際賢先生、李寶琦先生、詹劍崙先生及張家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及林開利先生、溫漢強先生、辛德強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